

外贸储运岗位培训丛书

# 消防基本知识

主 编 姚大伟 朱炳文  
副主编 钱振杰 道良德

百家社

## 外贸储运岗位培训丛书编纂委员会

**主 编：**刘福麟

**副主编：**靳鸿恩 吴融芳

**顾 问：**（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列）：

王垂芳 刘德标 李本珂 严启明 何文举

罗来仪 金淑云 顾奕镆 雷荣迪 薛荣久

**常务编委：**欧阳光 姚大伟

**编 委：**（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列）：

王永昌 王吉洪 王勤善 孙志兰 刘瑞平

李松亭 孟于群 陈世发 陈惠芬 张 利

张 琴 张溪森 林富进 林淑琼 周志祥

周秉铁 周联芳 金国新 洪召南 郭素娟

赵为民 赵 苏 秦长生 贾彦肖 梁匡林

屠严灿 曾佛清 杨长春 颜庆平 韩芝萌

## 总 序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外贸储运事业随着整个外贸事业和交通运输事业的迅速发展而发生了两个巨大的变化。一是海、陆、空运输业务的全面发展改变了以往单一运输的局面，逐步形成了外贸的综合运输体系。新的运输方式如集装箱运输、滚装船运输得到迅速发展，新的运输组织形式如国际多式联运被广泛采用，新的管理技术如电脑在运输仓储业务中的应用也已逐步普及。这一变化对于外贸储运工作者的素质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二是逐步引进竞争机制，改变了以往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的外贸储运体制，外贸储运市场全部放开经营，出现了激烈竞争的局面。就承担了我国进出口物资80%—90%的海上货物运输来说，几乎是每隔四年就有一次重大的体制改革：继1984年中远公司和中国外运公司的船、货经营允许一定程度的交叉之后，1988年，国务院又进一步作出了两家公司的业务不再受“一定程度交叉”的限制而全部放开经营的规定。1992年，又出现了新的情况：美国的两家海运公司（总统轮船公司和海陆公司）依据1991年签署的“中美海运协商备忘录”，率先在我国国内设立独资公司，承揽我国进出口货物。可以预见，随着我国的进一步开放，外国的运输公司必将更多地涌入我国的外贸运输市场，使得竞争更趋激烈。与此同时，我国的外贸运输公司也逐步打入国际货运市场，承揽外国客户对其他国家和地区的进出口货运业务和租船业务，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向实业化、集团化、国际化方向大步迈进。

我国的外贸运输市场和国际货运市场逐步融为一体，已成为必然的趋势。竞争，给我国的外贸储运工作带来了生机和活力，促进了我国外贸储运事业的发展；竞争，也给我们带来了从事外贸储

运业务的危机感和提高本企业竞争能力的紧迫感。而竞争,归根结底就是人才的竞争,人才的竞争归根结底又是教育的竞争。只有将我们的外贸储运工作者的素质提高到适应国际化经营的水平,才能使我们的企业在国际货运市场的激烈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也才能真正使我国的外贸储运事业兴旺发达。因此,尽快地提高外贸储运工作者的素质,已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越来越迫切的问题。

外贸储运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既要通过有关院校开办外贸储运工作所需要的各种专业,培养职工队伍的后备力量,也要大力加强在职职工的培训,使他们的素质不断地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从当前外贸企业的现实情况来看,后者更显得紧迫。外贸储运岗位培训(包括资格培训和各种适应性培训)工作,正是适应此迫切需要而普遍开展起来的。岗位培训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是教材问题。十年前,我们所编的一套教材,由于近几年业务飞速发展,许多内容已经过时。有关院校所编的教材又不一定完全适合在职职工岗位培训,即使能用,也远远不能满足需要。为此,我们组织在外贸储运业务实践一线工作的同志和有关院校的老师共同编写了这套《外贸储运岗位培训丛书》。

编写这套丛书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满足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外贸运输、仓储两个岗位培训的需要,同时也为有关院校提供外贸运输、仓储专业教学的参考资料。丛书的编写,形式上不拘一格,内容上力求包括外贸储运业务发展的最新情况、最新知识;同时,以实务为主,突出实用性、针对性和职业性,并在此基础上,以外贸运输,仓储岗位工作的实际需要为核心,兼顾知识的系统性、全面性和理论性。

我们编写这套丛书,是初次尝试,书中错误与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希广大读者多提意见和建议,以便加以改进,使之更切合外贸储运岗位培训的实际需要。

《外贸储运岗位培训丛书》编纂委员会

1992年5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总论</b> .....	( 1 )
第一节 消防管理的基本概念.....	( 1 )
第二节 消防管理工作的性质和作用.....	( 3 )
第三节 消防管理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 9 )
第四节 消防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	( 19 )
<b>第二章 消防法规</b> .....	( 24 )
第一节 消防法规的产生和发展.....	( 24 )
第二节 消防法规的分类和作用.....	( 31 )
第三节 消防监督的实施.....	( 37 )
第四节 依法处罚的依据和程序.....	( 45 )
<b>第三章 消防组织</b> .....	( 53 )
第一节 消防组织概述.....	( 53 )
第二节 防火安全委员会机构.....	( 57 )
第三节 公安消防监督机构.....	( 63 )
第四节 各类消防队伍.....	( 66 )
<b>第四章 物质燃烧基础知识</b> .....	( 79 )
第一节 物质燃烧的本质和条件.....	( 79 )
第二节 燃烧的类型.....	( 82 )
第三节 燃烧的过程.....	( 94 )
第四节 物质分类和危险特性.....	( 97 )
第五节 火灾的发展和蔓延.....	( 108 )
第六节 燃烧基础知识在灭火中的运用.....	( 115 )
<b>第五章 建筑防火和消防给水知识</b> .....	( 119 )
第一节 建筑防火的基本任务.....	( 119 )

第二节	建筑物各环节的管理·····	( 122 )
第三节	建筑设计施工使用管理·····	( 136 )
第四节	消防站和消防供水·····	( 146 )
<b>第六章</b>	<b>防火检查业务</b> ·····	( 156 )
第一节	防火检查的目的、要求和形式·····	( 156 )
第二节	防火检查的内容、方法和步骤·····	( 157 )
第三节	防火检查仪器·····	( 161 )
第四节	火险隐患的检查整改·····	( 188 )
第五节	防火档案·····	( 192 )
<b>第七章</b>	<b>爆炸物品仓库防火</b> ·····	( 216 )
第一节	爆炸物品及其仓库的类型·····	( 216 )
第二节	爆炸物品仓库的设置要求·····	( 222 )
第三节	爆炸物品仓库的安全设施·····	( 230 )
第四节	爆炸物品仓库的防火措施·····	( 233 )
<b>第八章</b>	<b>化学危险物品仓库防火</b> ·····	( 240 )
第一节	化学危险物品及其仓库的类型·····	( 240 )
第二节	化学危险物品仓库火灾原因·····	( 242 )
第三节	化学危险物品仓库设置要求·····	( 245 )
第四节	化学危险物品仓库防火措施·····	( 250 )
<b>第九章</b>	<b>纺织原料仓库防火</b> ·····	( 255 )
第一节	纺织原料的类型及燃烧特性·····	( 255 )
第二节	纺织原料仓库的火灾原因·····	( 262 )
第三节	纺织原料仓库的防火措施·····	( 264 )
<b>第十章</b>	<b>日用百货仓库防火</b> ·····	( 271 )
第一节	日用百货仓库的分类·····	( 271 )
第二节	日用百货仓库的火灾原因·····	( 275 )
第三节	日用百货仓库的防火措施·····	( 277 )
<b>第十一章</b>	<b>木材仓库防火</b> ·····	( 285 )
第一节	木材的类型和燃烧特性·····	( 285 )
第二节	木材仓库的火灾原因·····	( 294 )

第三节	木材仓库的防火措施	( 293 )
<b>第十二章</b>	<b>冷藏仓库防火</b>	( 302 )
第一节	冷库制冷系统基本原理及库房类型	( 302 )
第二节	冷库的结构和建筑材料	( 307 )
第三节	冷藏仓库的火灾原因	( 311 )
第四节	冷藏仓库的安全要求和防火措施	( 318 )
<b>第十三章</b>	<b>粮食仓库防火</b>	( 324 )
第一节	粮食的燃烧特性	( 325 )
第二节	粮食仓库的火灾危险性	( 330 )
第三节	粮食仓库的防火要求	( 335 )
第四节	机械化立筒仓的构造和防火措施	( 342 )
<b>第十四章</b>	<b>电气设备防火</b>	( 345 )
第一节	电气线路防火	( 345 )
第二节	变配电装置和变配电所防火	( 359 )
第三节	常用电气设备防火	( 366 )
第四节	火灾和爆炸危险场所的电气设备防火	( 376 )
<b>第十五章</b>	<b>静电和雷电防火</b>	( 395 )
第一节	静电防火	( 395 )
第二节	雷电防火	( 409 )
<b>第十六章</b>	<b>火灾调查和统计</b>	( 427 )
第一节	火灾概述	( 427 )
第二节	火灾现场勘查	( 430 )
第三节	火灾调查分析和鉴定	( 433 )
第四节	火灾统计的目的和范围	( 448 )
第五节	火灾统计的内容、方法和损失计算	( 450 )
第六节	火灾统计的管理和监督	( 454 )
<b>第十七章</b>	<b>消防器材装备</b>	( 456 )
第一节	消防器材装备概述	( 456 )
第二节	灭火剂	( 456 )
第三节	灭火器	( 462 )

第四节	消防电子工程产品·····	( 477 )
第五节	消防装备产品·····	( 480 )
主要参考文献	·····	( 485 )
编后记	·····	( 486 )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消防管理的基本概念

### 一、消防和管理的含义

#### (一) 消防的含义

消防(Prevention and Extinction of fire)是指预防火灾和扑救火灾的总称。

我国人民同火灾作斗争,有着悠久的历史,据有文字记载,自先秦迄今,大约有三千多年了。我国古代有“消防”一词,把管理火的官员称“火正”,把防火或灭火的法令称“火禁”,把灭火称“救火”。20世纪初,“消防”一词从日本引进我国时,曾泛指消灭与预防火灾、水灾等灾害(日本至今仍泛指火、风、水灾害等)。后来逐渐演变,“火灾”两字被省略,简称为“消防”。

#### (二) 管理的含义

就“管理”一词的本意,包含有管辖、治理、处置的意思。在人类社会,每个人都离不开管理,每个人都在从事管理。有了人类的共同劳动,也就有了管理。马克思主义认为,凡是许多人在一起共同劳动、工作、学习、都必须有管理,必须有指挥、有协调。根据现代化管理科学的解释,管理是指在组织系统内,设法使各成员共同努力,完成其组织任务的科学和艺术。所谓“设法”,包括有计划、组织、指挥、协调、监督、控制等一系列职能。管理有三个特点:(1)管理是一种和谐的、合作的、一系列的连续不断的动态的活动;(2)管理要将每个成员的工作发展到最高的效率和最大的成功;(3)管理必须达到一定组

织的预定目标。

现代管理靠机构、政策、法律、人、信息、技术设备等来实施，要求管理组织系统化、管理制度法制化、管理方法科学化、管理技术现代化、管理人员专业化。现代管理的内容（对象）是人、财、物、事、时间、信息。管理的目的，就是出效用、出效率、出效益。目前我们应当针对当前改革开放向纵深发展的新形势下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运用管理科学的理论，研究探索新的消防对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国的消防管理工作。

## 二、消防管理的基本概念

消防管理是指公安消防监督机关依据消防法规及有关法规，运用管理科学的原理和方法，采用行政、法律、技术等各种手段，对社会实施消防监督，以达到预定的消防安全目标而进行的各种消防活动的总和。具体地说，消防管理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特征。

### 1. 消防管理是一种行政管理行为

马克思指出：“行政是国家的组织活动。”就是说，行政一方面是一种组织管理活动；另一方面，它是国家的活动。国家行政管理是指国家行政机关（分为中央行政组织即国务院及其各部委和地方行政组织即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以国家的名义对社会所进行的行政管理。如军事行政管理，外事行政管理，公安行政管理，司法行政管理，工商行政管理、教育、科学、文化的行政管理等。

治安管理是公安行政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而消防管理又是治安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消防管理是国家行政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国家行政管理行为。

### 2. 消防管理的实施机构是公安机关

国家为了实施其一定的行政行为，必须设置相应的机关来执行，从事消防管理活动的专门机关是国家警察机关，在我国称公安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规定：“消防工作由公安机关实施监督。”在我国，县以上公安机关设立消防监督机

构，分级负责消防监督管理工作。国家赋予警察机关消防监督机构的监督管理的专门职能，其他任何部门、群众团体和个人都无权取代或干涉。

### 3. 消防管理是依法公开管理的活动

搞好消防管理应该被认为是一个社会性的工作，因为消防管理与人们的生存和幸福息息相关。消防管理作为社会安全管理的一项重要措施，应以消防监督管理人员为中坚，吸收社会上各行各业的人民群众参加组成一支强有力的消防管理队伍，这就明显地反映了消防管理的公开性。至于消防管理的内容、范围、手段等等，都有公开的法律规范作依据，因此依法公开管理是消防管理的重要特征。但由于消防管理的性质、内容、对象具有不同于国家其他行政管理的特殊性，时常也需要采取某些必要的秘密手段，以辅助和补充公开的管理活动。比如各种反革命分子、敌特分子、刑事犯罪分子惯用纵火手段破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这些纵火嫌疑案件，往往要由刑事侦察部门采用秘密手段进行立案侦察，以及时严厉地打击犯罪分子的破坏活动。

根据对内对外消防管理分类，我国消防管理包括对消防监督机关自身的管理和对社会依法实施消防监督两个方面。前者，包括对各级公安机关消防监督机构的设置、职权范围和工作活动，以及对消防队伍、装备、经费的管理等；后者，包括对企事业单位、街道、居民的消防监督管理，对消防器材，设备的监督管理等。外资仓库是外资部门的重要基层企业，是国家进出口物资高度集中的要害部门，作为被监督管理的社会一成员，一方面要依法服从各级公安消防监督机构的严格监督管理；另一方面要认真抓好自身和仓库的消防安全工作，保障人身、商品、设备等安全，更好地为国家外贸事业服务。

## 第二节 消防管理工作的性质和作用

性质是一种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根本属性，是事物比较深

刻的、一贯的和稳定的方面。作用则是一事物对其他事物产生某种有影响的效果。了解消防管理的性质,目的在于区别它与其他事物的根本不同点,以充分发挥消防管理的特有功能。了解消防管理的作用,目的在于增强责任感,树立做好消防管理工作的事业心。

## 一、消防管理的性质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阶级社会中,任何管理都具有两重性,即自然属性——管理的科学性和社会属性——管理的阶级性。消防管理同其他管理一样,也具有两重性,即与科学技术、生产力相联系的自然属性,和与社会制度、生产关系相联系的社会属性。

### (一) 消防管理的自然属性

消防管理的自然属性有两大特征:

(1) 消防管理的自然属性是由它的对象物——火的自然属性决定的。火是一种自然现象,它是人类生存、生活、生产劳动的客观需要。火为人类提供的服务,也给人类带来危害。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发展,免受火的危害,无论哪一个阶级、哪一个民族、哪一个社会都需要进行消防管理。

(2) 消防管理的自然属性具有实现社会公共事务的性质。消防管理活动所依据的法规和技术规范,几乎都与自然环境和科学技术有关。实施这些法规,就是尊重和服从客观的自然规律,利用它为社会谋福利。正如世界上不分阶级、民族、社会、为了交通安全,防止交通事故,制定“交通法规”;为了生态平衡,防止环境污染,制定“环境保护法”一样,消防管理的这种自然属性体现在:不分任何阶级、民族、社会,都要研究掌握火灾发生的客观规律,适应生产力、科学技术发展的客观需要,不断改进和完善消防管理的体制、手段、措施、办法,使消防管理更加科学化、合理化,以取得同火灾作斗争的最佳效果。

### (二) 消防管理的社会属性

消防管理的社会属性,在阶级社会里表现为阶级性,是由生

产关系的形式所决定的。因为消防管理同其他管理一样，都受着生产关系的制约和影响。在阶级社会里，就是受着集中反映生产关系的国家根本制度的制约和影响，所以消防管理的社会属性决定它在不同社会制度下，具有质的差别。

(1) 管理权归属不同。在阶级社会里，消防管理权历来属于生产资料占有者阶级。谁占有生产资料，谁就有管理权。消防管理权归谁所有，是消防管理的阶级性的最本质的反映，它决定着消防管理的根本性质和根本目的。

以现代社会的资本主义国家同社会主义中国相比较，在资本主义国家里，生产资料主要由资本家占有，消防管理权归属于资产阶级，按照资产阶级的意志和利益进行管理，消防管理的体制、法规、措施、办法受资本主义国家制度的制约。在社会主义中国，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形式主要采取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形式，它在国民经济中占据主导地位，发挥着主导作用。虽然当今在改革开放向纵深发展的新形势下，还要积极走地发展个体所有制经济和中外合营、中外合作或外商独资经营的经济，但它是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并不影响或改变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性质。消防管理权属于人民的公安机关和人民，按照人民的意志和利益进行管理，消防管理的体制、法规、措施、办法受社会主义国家制度的制约。

(2) 管理的目的不同。消防管理的目的，决定于消防管理权归谁所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消防管理权归资本家和资产阶级所有。所以，资本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根本目的是保护资本和资本的统治，是为资本家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和追逐更大的利润服务的。虽然，资本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法规也规定保护工人生命财产的安全，但那是为了工人更拼命地给资本家卖命，以便从工人身上榨取更多的脂膏，并不能丝毫改变资本主义国家资本家的剥削和压迫性质。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消防管理权归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所有，消防管理的根本目的是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保护公

公共财富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为社会主义政治和经济服务。

(3) 管理的形式不同。管理的目的决定管理的形式。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由于消防管理的目的是保护资本和资本的统治，消防管理中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关系是统治与被统治、监督与被监督的紧张的对立关系。资本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形式是专制的，这种专制统治，一方面表现在把消防管理纳入政府的治安行政管理，作为压迫劳动者的工具；另一方面又表现在资本家把消防管理纳入企业安全管理，要求工人无条件地服从其统一意志的指挥和监督，作为对工人实行剥削的工具。在现代管理中，虽然资本家也重视人的因素，主张“自主管理”和“参与制”，专制的形式有所改变，但改变不了专制的实质。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消防管理的目的是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保护公共财富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劳动人民在消防管理中既是被管理的对象，又是管理的主体，同志式互助合作的关系代替了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所以，社会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主要形式是实行民主管理。虽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共同劳动，分工协作的要求，也需要有严格的制度和严明的纪律，但这主要是通过思想政治工作和宣传教育，在提高广大劳动者政治觉悟的前提下，共同自觉地执行制度，遵守纪律，互相监督。正如日本自治省消防厅友好访华团谈到访华观感时说，中国消防有“三宝”：一是方针好；二是消防宣传好；三是群众基础好。这充分说明了社会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形式与资本主义国家有着本质的区别。

认识消防管理的两重性有着重要的意义。一是可以帮助我们清楚地认识社会主义国家消防管理的性质与作用，为保卫社会主义国家四化建设，维护社会秩序，安定人们生活，提供最佳的安全服务；二是可以帮助我们学习和借鉴外国消防管理经验时有所鉴别，有所选择。

## 二、消防管理的作用

消防管理存在于社会之中，对保卫社会生产和人民生命

财产免受火灾危害具有重要作用。它是社会发展、人民安居乐业、国家长治久安不可缺少的条件之一。新中国建立之后，党和人民政府把同火灾作斗争当作关系国计民生和社会安定的一件大事，对消防工作十分重视和关怀。1957年9月，周恩来总理签署的《国务院关于加强消防工作的指示》指出：“消防工作是保卫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一项重要措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57年11月批准颁布的《消防监督条例》，和1984年5月批准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都以法律形式确定了我国消防管理在国家行政管理中的重要地位，并把消防监督权授予各级人民公安机关，从而有力地推动了我国消防事业的发展。40多年来，各级防火领导机构和消防监督机关、消防法制逐步建立健全，公安、专职、义务消防队伍的力量不断壮大，消防科研和器材生产日益发展，消防技术装备水平逐步提高，较有成效地保卫了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消防管理在我国的重要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 1. 保障生产安全，保卫四化建设，促进经济振兴

党的十三大确定的基本路线是“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即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要自觉地坚定不移地把这个任务放在中心位置。消防管理工作必须紧紧围绕这个中心任务。随着四化建设的全面展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不断扩大，工农业生产、交通运输和高层建筑不断发展，石油化工产品不断增加，社会财富越来越多，火险因素也必将日益增多。尤其是在当前改革开放要“思想再解放一点，胆子再大一点，步子再快一点”的新观念指导下，对内搞活经济，对外改革开放不断向纵深发展，街道、乡镇企业，三资企业迅猛发展。但频频出现的火险隐患，造成了严重的财物损失。在今日世界上，火灾是各类灾害中发生频率较高的一种，火灾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也是呈上升趋势。

势。据初步统计，在我国，每隔10年左右火灾损失就要增加一倍。50年代初，每年火灾损失约4000万元左右；60年代，超过1亿元；70年代，超过2亿元；80年代末，超过3亿元；90年代初，达到5亿元。1987年5月，我国大兴安岭发生的特大森林火灾，其直接经济损失竟高达5亿元人民币，死亡193人，进入世界重大火灾记录的行列。近几年来，我国对外进出口贸易迅速发展，为适应对外贸易进出口商品收购、储存、中转的需要，国家对外贸仓库建设投入了大量资金，建成一大批仓库，配置了必要的装卸机械设备。目前全国外贸系统的仓库储存着价值约2000亿元的出口商品，它是发展对外贸易、为国家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的物质基础。为了保障企业生产和外资仓库安全，保卫国家财产免受火灾的危害，促进经济振兴，必须加强消防管理，把消防管理列入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之中，做到同布置、同检查、同总结、同评比、同奖惩。因此做好外贸部门的消防安全工作，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 2. 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人们安居乐业

人民群众是国家的主人，是四化建设的主力军，是社会财富的创造者。在家庭，消防管理具有安定人民生活的保护作用。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经济的振兴与腾飞，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各类生活用品日益增多，家庭里的火险因素也随之增多起来。一旦发生火灾，不仅会造成财产的严重损失，而且还会危及生命安全。例如，1986年5月5日，黑龙江省伊春市正阳街棚户区，因一居民家电线年久失修，接触不良，产生局部高温引起大火，延烧了五条街道和44家单位（其中烧毁铁路工务段、机务段的大量设备，迫使铁路停运18个小时），受灾居民高达1063户，烧毁建筑面积23万米<sup>2</sup>，直接经济损失达1456万元，严重地影响了人们的生活秩序、工作秩序和生产秩序。为了保卫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免受火灾的危害，保障人们安居乐业干四化，必须加强城乡居民用火用电的消防管理，宣传消防知识和消防法规，做到家喻户晓，老幼皆识，把注意防火安全变成广大

群众的自觉行动。

### 3. 维持社会治安秩序，巩固人民民主专政

消防管理是国家治安行政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强制作用。火具有很大的破坏性，可以被用来破坏公共秩序，扰乱社会治安，危害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因此对火的管理必须有权威性和约束力。古今中外，许多国家都把火政管理列入国家权力机关，作为治安秩序管理的强制手段，通过以服从为前提，以法律为后盾的火政管理，对火灾违法犯罪行为进行制裁，以此来维护正常的生产秩序、工作秩序和生活秩序，保障社会安宁。在我国现今历史条件下，虽然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已经不再存在，阶级斗争已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但是还有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各种破坏社会秩序的刑事犯罪分子，他们除用杀人、抢劫、强奸、盗窃等手段犯罪以外，时常会利用纵火手段，或烧毁工厂、房屋和财物图谋报复，发泄不满；或烧毁帐目，消赃灭迹；或扰乱治安，破坏社会的安定团结。例如，上海市嘉定县安亭乡双浦仓库青年职工黄某经常在仓库内使用电炉，为避免火灾，仓库领导劝其改正，将他另行安排住宿。黄某怀恨在心，伺机报复，于1986年5月11日夜，携带松香水，翻墙潜入仓库点火，致成火灾，烧毁国家外贸物资达80多万元。黄某严重触犯刑法，被判处死刑。由此可见，必须加强消防管理，充分发挥其打击和惩治纵火犯罪活动的专政职能，维护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保卫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 第三节 消防管理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 一、消防管理工作的方针

方针是指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内为达到特定的目标而确定的指针，它是引导事业前进的方向。不同制度的国家和同一国家不同历史时期的消防管理具有不同的方针。新中国建立以来，党和人民政府非常重视消防工作，以法律形式确定了我国消防工作的方